

中国矿业大学迎接教育部 2022 年实验室安全检查 工作实施方案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根据 2 月 25 日教育部召开的“全国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视频会议”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制定 2022 年实验室安全检查与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关于科技安全与加强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树牢安全发展理念，贯彻落实教育系统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维护师生生命财产安全，全面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二、组织领导

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 2022 年实验室安全检查与专项整治工作。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做好相应工作，各二级单位按照学校要求做好工作落实。

三、工作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2 年 3 月）

1. 制定实施方案。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依据教育部会议精神，制定 2022 年教育部实验室安全检查与专项整治实施

方案，明确各阶段工作任务清单、人员分工及相关要求等。

2. 开展动员部署。召开工作布置会，部署工作任务。

（二）学校自查自纠阶段（2022年3月—4月）

1. 二级单位开展自查。3月12日至4月10日，各二级单位对本单位实验室安全隐患进行“全过程、全要素、全覆盖”排查，更新实验室清单，对照《2022年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逐条自查整改，开展危险化学品、气瓶、特种设备（含压力容器）、反应釜、射线装置等专项整治。建立安全隐患台账，填写《中国矿业大学2022年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汇总表》，撰写自查自纠报告，对隐患及时整改，对短期无法整改的问题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

2. 学校进行专项检查。二级单位自查期间，学校组织安全顾问、督导专家根据需要开展实验室安全工作档案、危化品、气瓶、特种设备等专项检查，督导二级单位自查自纠工作。

3. 学校开展督查复查。4月11日至4月17日前，学校组织实验室安全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相关负责同志、督导专家对二级单位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复查。

4. 提交自查自纠报告。4月29日前，在二级单位自查和学校专项检查的基础上，撰写并形成学校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报告，上报教育部。

（三）教育部现场检查阶段（2022年5-6月）

1. **做好现场检查准备。**做好学校汇报材料、实验室安全档案、专家接待、相关会议组织协调等工作。

2. **配合开展现场检查。**配合教育部专家组做好资料查阅、现场检查、随机访谈等工作。

（四）学校整改总结阶段（2022年7-8月）

1. **制定整改方案。**根据教育部专家组书面整改通知书要求，逐条认真研究，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期限，做好整改工作。

2. **检查整改成效。**学校组织实验室安全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相关负责同志、校实验室安全督导专家对整改成效进行检查，抓好整改落实，形成工作闭环。

3. **提交整改报告。**撰写整改报告，上报教育部。

（五）教育部检查回头看阶段（2022年9-10月）

做好教育部安全检查入校回头看准备工作，坚持隐患整改落实到位，巩固提升整改成效，确保安全隐患整改横到边、纵到底、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四、工作要求

1. 各相关单位应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高校实验室安全工作的重要性，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强化红线意识，进一步健全本单位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落细各项安全管理制度，

加强师生实验室安全教育培训，切实保障校园安全稳定和师生生命安全。

2. 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把握本单位实验室安全工作的短板和不足，切实盯紧安全薄弱环节，补齐安全管理短板，强化安全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从源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决防范遏制实验室安全事故发生。

3. 扎实开展专项整治行动，认真及时推进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安全风险排查全面、问题隐患整改到位、工作记录详细完备。坚持闭环管理，短期确实无法整改的问题要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明确时限、责任人。对涉危实验室，在安全隐患整改完成以前不得对师生开放使用。

附件：

1. 2022 年度实验室安全检查与专项整治分工表（实验室安全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

2. 2022 年度实验室安全检查与专项整治任务表（相关二级单位）

中国矿业大学

2022 年 3 月 10 日

附件 1.

2022 年度实验室安全检查与专项整治分工表（实验室安全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

序号	工作阶段	工作事项	完成时间	部门分工及工作要求
2		提供相关材料	4 月 11 日	1. 科研院：2021 年教师科研项目安全风险评估相关材料。 3. 人力部：2021 年新进教师安全培训相关材料。 4. 教务部：2021 年学校新增开设实验室安全必修课或选修课清单。 5. 研究生院：2021 年新增在实验室安全教育方面对导师和研究生提出工作要求的相关材料。 6. 财务处：2021 年实验室安全常规经费预算凭据。 7. 保卫处：2021 年实验室相关安全消防设施、消防演练等材料。
		开展校级专项检查	4 月 11 日-4 月 17 日	设备处：开展实验室安全工作档案、危化品、气瓶、特种设备等专项检查，督导二级单位自查自纠工作。
3		开展校级督查复查	4 月 11 日-4 月 17 日	1. 设备处、科研院、教务部、保卫处：检查二级单位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整改落实情况，开展危化品、气瓶使用等专项检查以及各级各类安全风险实验室抽查等。 2. 设备处、安全顾问：检查学校和二级单位实验室安全档案。
4		撰写学校自查自纠报告	4 月 29 日	设备处：汇总材料、撰写报告。
5	教育部现场检查阶段	参加现场检查会议	待定	党政办、设备处、科研院、人力部、教务部、研究生院、财务处、总务部、学生处、保卫处、基建处。
6		配合开展现场检查	待定	设备处、保卫处
7	学校整改总结阶段	隐患整改	7-8 月	设备处：制定整改方案、提交整改报告。

注：请于 4 月 10 日前将相关材料发送至 sbcsafety@cumt.edu.cn，联系电话：83590983，联系人：许婵婵、管彤。

附件 2.

2022 年度实验室安全检查与专项整治任务表

序号	工作阶段	工作事项	完成时间	工作任务
1	学校动员部署阶段	2022 年度实验室工作部署会	3 月 11 日	单位领导参会
2	学校自查自纠阶段	二级单位开展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	3 月 12 日-4 月 11 日	<p>1. 实验室安全工作档案：对照《实验室安全工作档案检查表》整理 2021 年档案，特别注意：</p> <p>(1) 各级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书或承诺书需一年一签；</p> <p>(2) 各项规章制度完善且是红头文件。</p> <p>(3) 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每年至少开展一次。</p> <p>(4) 二级单位领导、中心主任、安全员的检查记录，检查记录要闭环，次数符合学校相关规定。</p> <p>2. 更新实验室安全清单：对本单位实验室清单再次清查梳理，特别关注新建和改建实验室、文昌校区实验室。</p> <p>3. 实验室现场隐患自查自纠：对照《2022 年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逐条自查和隐患整改，4 月 10 日前报送自查自纠报告和《2022 年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汇总表》。特别关注：</p> <p>(1) 相关实验室配备急救箱、急救物资未过期。</p> <p>(2) 实验室灭火器使用类型正确、公共部位张贴逃生疏散示意图；</p> <p>(3) 相关实验区域有应急喷淋和洗眼装置，有每月巡检记录。</p> <p>(4) 防护用品齐备，危险性实验有风险评估。</p> <p>(5) 危化品存储合规，有闭环管理台账（化学试剂动态清单、领用记录、使用记录）。所有化学品在学校系统中录入并张贴二</p>

2	学校自查自纠阶段	二级单位开展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	3月12日-4月11日	<p>二维码标签。</p> <p>(6) 化学废弃物分类收集并张贴标识，暂存合规。</p> <p>(7) 气瓶严格验收合格后方可接收，有动态标识，配备必要报警器。气瓶存量与学校实验室综合管理系统数据一致。</p> <p>(8) 激光设备防护用品完备。</p> <p>(9) 反应釜购买的合同或产品合格证书，厂家定期检查维护记录或报告，操作规程和安全注意事项上墙，使用反应釜时的检查记录，使用反应釜相关实验的安全风险评估资料，相关培训或安全教育记录等。</p> <p>(10) 特种设备（尤其是灭菌锅等压力容器）：属于特种设备的，应有《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设备定期检验合格证张贴在显著位置，每月有一次日常维护和自行检查记录，安全操作规程上墙，张贴必要的安全警示标识。</p> <p>(11) 高温设备周围有高温标识，安全操作规程上墙，有使用记录，电吹风、电热枪用完后应拔掉电源，涉及化学品的实验室不使用明火电炉（确需使用，应有安全防范措施）。</p>
3		提交相关档案材料复印件至设备处备案	4月11日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制订/修订实验室安全管理各类制度（带发文号，提供纸质版报学校备案）。 2. 自筹经费（不含改善专项）投入实验室安全建设与管理财务凭证等相关材料。 3. 实验技术人员培训记录。 4. 应急预案、应急演练相关材料。 5. 实验项目安全风险评估相关材料。 6. 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报告。 <p>*注：以上材料均仅提供 2021-2022 年新增部分，纸质版。</p>
4		配合学校实验室安全专项检查、档案检查	3月12日-4月17日	根据学校检查意见进行整改。

5	教育部现场检查阶段	参加现场检查会议	待定	单位领导参会
6		配合开展现场检查	待定	配合专家组查阅资料、现场检查等。
7	学校整改总结阶段	隐患整改	7-8月	制定整改方案，抓好整改落实，撰写整改报告。

注：请于4月10日前将相关材料发送至 sbcsafety@cumt.edu.cn，纸质版送至行政楼 A314，联系电话：83590983，联系人：许婵婵、管彤。